

明知饮酒还借车=共同犯罪

两朋友一起饮酒一块被判刑

本报讯(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潘娟娟)生活中,亲朋好友之间的相互出借财物是很平常的事情,然而是不是什么财物在什么情况下都能出借呢?一起醉酒型危险驾驶共同犯罪案件告诉你答案是否定的,一时的不以为意,带来的是法律的惩罚。8月10日,由宜秀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胡某甲、张某某危险驾驶案被法院当庭宣判,分别判处被告人胡某甲、张某某拘役二个月,缓刑三个月,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。

2020年4月22日1时25分许,胡某甲、张某某二人在饮酒后,张某某

将其所有的某小型轿车交由胡某甲驾驶,行驶至某路口时,碰撞前方停车等候交通信号灯的二轮摩托车,造成二轮摩托车驾驶人胡某乙受伤及两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。经鉴定,胡某甲当时血液中乙醇含量为145mg/100ml,系醉酒驾驶,后经交警部门认定,胡某甲承担该起事故的全部责任。

该案是宜秀区首例醉酒型危险驾驶共同犯罪案件,宜秀区检察院经审查,认定胡某甲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,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,张某某作为车辆所有人,明知胡

某甲饮酒,仍让其驾车并同行,构成危险驾驶共同犯罪。最终,犯罪事实、罪名、相关情节、量刑建议得到法院的认可和采纳,作出了以上一审判决。

检察官提示:借雨伞、借手机充电器、借抹布……社会交往中林林总总的出借,让生活增添了一抹便利和温馨的亮色,但是没有原则的出借,于人于己都是不利的。要谨慎出借车特别是机动车,尤其是在明知对方饮酒情况下,殊不知最后可能会蒙受经济损失乃至刑法处罚,因为根据现行的《侵权责任法》和今年通过并将于

明年施行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规定,因借用等情形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,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,机动车所有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,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,而且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不是只有饮酒后开车的驾驶员可能涉嫌危险驾驶罪犯罪,车主明知驾驶员喝了酒,却仍然将车出借给驾驶员,是涉嫌构成危险驾驶罪共同犯罪的。驾驶人员应增强安全驾车意识,严守交通管理法规,践行开车不喝酒、喝酒不开车,车辆所有人也要保管好自己的车辆,不要将车辆交给饮酒的人驾驶。



8月12日,清洁人员正在宜秀区罗岭镇花元工业园沿路清理路面垃圾,并沿白水宕水面打捞漂浮物。

受强降雨影响,宜秀区罗岭镇花元工业园厂房被淹损毁严重。洪水逐渐退去,工业园由于洪涝导致淤泥堆积,交通堵塞。为加快恢复灾后重建工作,宜秀区政府及时抢修水电、交通、通信等基础设施,支持企业灾后复工复产,尽快让生产生活重回正轨,重建幸福家园。

记者 路欣 通讯员 宋欠 摄

夏季高温 燃气如何使用才安全?

进入夏季以来,气温持续攀升,炎炎夏日更是燃气安全隐患的高发季节。为了帮助全市居民提高燃气安全意识,防止家庭火灾的发生,安庆港华就燃气安全家庭自查一事,给大家提个醒:

1.注意通风。由于气温高,住户在家开空调时,如果紧闭门窗,一旦发生燃气泄漏,在密闭的空间内,泄漏的燃气达到一定浓度,遇明火易发生爆燃事故。所以,住户须将厨房窗户打开,保证空气流通,避免造成密闭空间。

2.用气时要有专人照管。灶具要随用随关,如长时间不使用天然气,请务必将表前阀关掉。燃气胶管的使用寿命只有2年,夏天在厨房里做饭温度更高,最容易加速燃气胶管老化腐蚀的速度,要及时更换老化胶管,最好选用不锈钢金属软管连接灶具。

3.一旦发生天然气泄漏,请立即关闭表前阀,打开门窗通风,并远离漏气地点拨打燃气抢险电话5516673或燃气服务热线96977,切勿启闭任何电器开关。如发生其他火灾事故,也请同时拨打燃气公司服务热线报警,避免发生不可预知的险情。

同时,为及时发现客户燃气设施存在的问题和隐患,最大限度地降低客户用气的风险,安庆港华也正有序地推进城区居民用户入户安检工作。

特别提醒:安庆港华入户安检人员(具体人员名单详见安庆港华公众号每月推文)均经专业技术培训合格后上岗,上门服务时,身穿港华燃气工装、佩戴工作证、配备专用检查工具并提供周到、规范、耐心的服务。如有疑问,欢迎拨打安庆港华客服热线咨询:96977。安心

坚强面对,他们乐观过好每一天

□记者 杨宏伟 通讯员 陈瑶

心灵创伤是失独家庭最深、最根本的痛。面对剧变后的家庭,家住迎江区顺安北苑小区的许晓英、王箐夫妇靠着韧性和乐观慢慢走出阴影,重新适应着往后的生活。

“你们来啦,快进家里坐。”看到记者和社区干部大热天登门,许晓英、王箐夫妇递上准备好的凉茶。

他们温和有礼,乐于和人交流,和普通家庭的夫妻一样,过着简单的日子。

许晓英今年58岁,妻子王箐与其同岁,迎江区龙狮桥乡机场社区居民。由于家里的房屋拆迁,一年多前,搬入顺安北苑小区居住。

许晓英年轻时就患有腰间盘突出,随着年龄的增长,这几年愈发严重,妻子王箐的身体也不好,两人医药费每年都要花一、两万元。

身体的疾病,夫妇俩尚能承受,但独子的逝去,却对他们造成巨大的打击。

许晓英告诉记者,儿子是2011年6月遭遇车祸去世的,当时只有24岁。“儿子一直是我们的骄傲,也很争气和努力。谁能想到,年纪轻轻的,说走就走。”

提起儿子,王箐眼眶湿润。“一想起儿子,就会刺心地痛。整个人轻飘飘的,做什么都没力气。”王箐说。

在那些无光的日子,许晓英夫妇不仅要承受着独子离去的悲伤,还要面对生活上的困境。

“当时妻子没有工作,我身体不好,没什么经济来源,日子过得很苦。”许晓英说,亲戚、朋友和社区干部经常到家探访和安慰他们,陪他们说话,解开心结。

这么多年过去了,许晓英、王箐夫妇已慢慢走出了失去儿子的阴

影。特别是许晓英,遭遇厄运但没放弃生活,反而是热情地帮助他人,主动参与社区活动。在小区居民的心目中,许晓英是一位热心人。

陪同记者采访的机场社区党支部书记陈庆象说:“这些年来,许叔一直很热心社区的建设。像社区的文明创建、文体活动等,他总是积极参加。今年春节期间,新冠肺炎疫情爆发,他积极配合社区进行宣传,支持我们的工作。”

“已成事实的事情,我们都要学会接受,用乐观的心态过好以后的生活。”采访中,许晓英、王箐夫妇告诉记者:“在我们家最困难的时候,社区及时为我们解决困难,帮助我们申请补助,解决低保。现在每年‘三节’,都要上门慰问。好的帮扶政策,让我们心里有底。”

(为尊重当事人隐私,许晓英、王箐均为化名。)

民警上门为残疾小伙办身份证

本报讯(记者 张培农 通讯员 王金凤)8月11日下午,大观公安分局菱湖派出所社区民警吴萍在开展“百万警进千万家”入户走访时得知,辖区居民张某某(21岁,男)因身体残疾一直未办理身

份证,给生活造成很大不便。

得知这一情况后,考虑到张某某因疾病原因,四肢严重萎缩,根本没办法去警方户政中心办证,民警吴萍立即将这一情况向所里领导汇报,所领导当即决定安排

人员尽快上门为他拍照办证。8月12日,民警吴萍就和同事们一起上门为张某某拍了身份证照片,并承诺会尽快办证,并第一时间送证到家,家属对民警热心尽心的服务表示称赞。